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峰政办字〔2021〕1号

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峰城区全面实施“一业一证”改革 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峰城区全面实施“一业一证”改革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峄城区全面实施“一业一证”改革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国务院探索“一业一证”改革，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攻坚年”要求，深入推进“市县同权”等流程再造改革，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一业一证”改革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85号）和《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枣庄市全面实施“一业一证”改革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实施方案的通知》（枣政办字〔2021〕6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发挥我区相对集中行政审批权、“一枚印章管审批”优势，以系统集成协同高效为核心，以制度创新、流程再造为重点，优化制度供给，建立健全行业综合许可制度，推动行政许可标准化、集约化、智能化，通过事项整合、流程再造、信息共享，将一个行业所有审批事项信息集成到一张综合许可证，持续优化全区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

二、改革任务

（一）实施清单管理，实现“一单覆盖”。选取建筑行业、

检验检测行业、特种设备生产行业等 30 个新增行业，实施“一业一证”改革，将全区行业综合许可范围扩展至 50 个行业。依照规定动态管理，对许可事项变动调整为 1 项的行业，不再实行“一业一证”改革。（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直相关部门）

（二）相对集中审批事权，实现“一门办理”。区行政审批服务部门作为牵头实施主体，建立部门协同工作机制，围绕行业综合许可，优化部门审批许可资源，实施系统重塑，统筹窗口综合服务，集成现场核查，统一审批结果送达，构建纵向贯通、横向相联的一体化审批许可服务格局。（责任单位：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三）整合审批要件，实现“一次告知”。对一个行业涉企所有许可事项的审批条件进行标准化集成，形成一张全面、准确、清晰、易懂的告知单，一次告知申请人。（责任单位：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四）简并申报材料，实现“一表申请”。按照共用信息共享应用、个性信息单独填报的原则整合申报材料，将多套申请材料归集为一套申请材料。需要现场核查的事项，除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产业政策外，需要提交的法定申请材料可由核查人员现场确认并获取。（责任单位：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五）优化受理流程，实现“一窗受理”。优化实体窗口布局，设置“一业一证”窗口，配备专职帮代办人员，实现一窗受理、分类审批、统一出件。按行业做好指引，实行全程帮办代办服务。

推行在线申请、在线受理、证照免费寄递、不见面审批。**（责任单位：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六）合并核查程序，实现“一同核查”。对需要现场核查事项，发挥峰城区“榴乡诉递”平台优势，探索“企业吹哨、部门报道”工作机制，统筹组织，区、镇（街）联动，部门联合，实现多个事项一次核查、整改意见一口告知、整改情况一趟复审。**（责任单位：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七）再造审批模式，实现“一并审批”。变“串联”审批为“并联”审批，审批用时依照全流程审批事项中需要现场核查用时最短事项的时限确定，限时办结。**（责任单位：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八）创新准营方式，实现“一证准营”。使用全省统一的行业综合许可证样式，加载集成有效许可信息的二维码，实现行业经营许可信息一码覆盖。区直相关各部门对行业综合许可证予以认可，并加强推广应用。**（责任单位：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九）加强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管协同，实现“一体联动”。健全审批监管信息双向反馈机制，完善审批监管联动平台，依托峰城区“一业一证”改革工作专班，实现许可信息、监管信息和执法信息双向推送、信息共享、协同联动。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在避免执法扰民的同时提升监管实效。强化信用监管，建立经营异常名录企业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强化基于信用评价的市场约束机制。**（责任单位：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三、实施步骤

（一）统一规范标准。使用全省统一的行业综合许可证，统一版面内容和证书规格。坚持统一的行业综合许可信息化建设规范，统一接口规范、数据采集、运行管理等规范标准。分行业统一编制行业综合许可工作规范，统一要求、整合流程、压减时限、简并材料，按照成熟一个、公布一个、实施一个的原则公布实施。

（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推进平台建设。按照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要求，依托并同步完善“一业一证”平台建设，2021年3月底前完成新增加行业综合许可流程接入，试运行网上办理。2021年4月底前，纳入全省政务服务平台运行，相关业务全面推开。不断完善政务服务平台功能，实现审批监管双向推送、双向认领。**（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政府办公室〈区大数据局〉、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三）稳步发放证件。申请人可使用“一业一证”平台线上申报，或在“一业一证”专窗线下申报。自2021年3月1日起，区行政审批局、各镇（街）使用“一业一证”平台线上制发行业综合许可证。**（责任单位：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里成立全面实施“一业一证”改革工作专班，工作专班设在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一业一证”改革工作指导，对共性问题坚持先行先试，取得成功后全区推广。区直相

关部门、各镇（街）要不断总结改革经验，持续健全完善“一业一证”改革推进机制，制定“一业一证”改革扩项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夯实工作责任，落实各项保障。

（二）推动信息共享。健全跨部门、跨层级的信息共享机制。对纳入“一业一证”改革的行业，各单位要提升智慧化水平，通过审批监管联动平台实现市场主体行业综合许可和法定许可信息推送，强化信息认领，为审批和监管提质增效提供有力数据支撑。

（三）强化宣传培训。区审批、主管部门、各镇（街）要加强对审批工作、监管人员和帮办代办人员的培训管理，提升服务意识和能力。通过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新媒体、微信群等途径，广泛宣传“一业一证”改革意义和举措，促进社会认知、市场认可、群众认同。

附件：2021 年峰城区“一业一证”改革新增行业目录

附件

2021 年峰城区 “一业一证” 改革新增行业目录

序号	行业综合许可名称	备注
1	建筑行业综合许可	
2	检验检测行业综合许可	
3	特种设备生产行业综合许可	
4	重要工业产品行业综合许可	
5	医疗器械经营行业综合许可	
6	眼镜验配行业综合许可	
7	美容美发行业综合许可	
8	民办营利性医院行业综合许可	医养健康
9	上网服务行业综合许可	
10	游艺娱乐（游艺厅）行业综合许可	
11	洗浴行业综合许可	
12	歌舞娱乐行业综合许可	文化创意
13	营利性民办职业技能培训行业综合许可	
14	汽车加气行业综合许可	新能源行业
15	汽车加油行业综合许可	仅限从事成品油 经营的加油站
16	酿酒行业综合许可	
17	调味品生产行业综合许可	

18	饮料生产行业综合许可	
19	食用油生产行业综合许可	
20	危险化学品包装容器制造行业综合许可	
21	驾校行业综合许可	
22	艺术品展览行业综合许可	文化创意
23	养殖业行业综合许可	
24	肥料生产行业综合许可	
25	宠物店（医院）行业综合许可	
26	包装装潢印刷品行业综合许可	
27	水泥生产行业综合许可	
28	月子中心行业综合许可	
29	货运行业综合许可	
30	饲料生产行业综合许可	

注：利用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直接从江河、湖泊或者地下取用资源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申请领取取水许可证。